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轉6354
傳真：02-27205660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930164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1份（8833897_1093016445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辦理「臺北市108學年度第2學
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以下各級教師教學品質計畫」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109年2月18日北市教師秘字第
1091000016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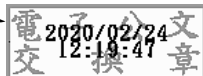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期程：109年3月至6月。

（二）參與對象：本市公私立中等以下各級學校之教師，核予
教師公假參與。

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該會王瑞貞教師，電話：02-
25960780分機109，電子信箱：tta@tta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



金華國中 1090224



PZAA1096001267

公文文號：1096001267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辦理「臺北市108學年度第2學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以下各級教師教學品質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